

北戴河区科协部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九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北戴河区科协部门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和《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推广先进科学技术，普及科学知识，传播科学思想和科学方法，提高全区公民科学文化素质。

2、组织学术活动，开展学术交流，活跃学术思想。开展区内外民间科技交流与合作。

3、组织科技工作者开展科学论证、决策咨询，提出意见建议，进行技术咨询，技术开发和信息服务，接受委托承担项目评估、成果鉴定、技术职务资格评审等。

4、为科技团体和科技工作者服务。反映科学技术工作者的意见和要求，维护科学技术工作者的合法权益。开展科技工作者继续教育和培训，表彰奖励优秀科技工作者，举荐人才。

5、组织开展科普示范创建工作，建设科普志愿者队伍。

6、会同有关部门开展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

7、负责对区科协所属团体（学会、协会）的管理，指导镇、街及企事业科协开展工作。

8、兴办科普服务实体。

9、开展反对伪科学、反科学的活动。

10、承办区委、区政府及上级科协交办的有关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18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科学技术协会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四部门决算报表

详见：北戴河区科协 2018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10 张）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入总计（含结转和结余）84.09 万元，支出总计 84.09 万元。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与年初预算对比增加 3.76 万元，原因是：增加劳务派遣人员一名，费用增加；与 2017 年度收入合计对比，增加 10.79 万元，原因是：增加人事代理工作人员一名，劳务派遣人员一名，工资和费用增加。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与年初预算对比增加 6.32 万元，原因是：结转和结余支出，新增劳务派遣人员支出；与 2017 年度支出合计对比，增加 10.16 万元，原因是：新增人事代理人员经费和劳务派遣人员经费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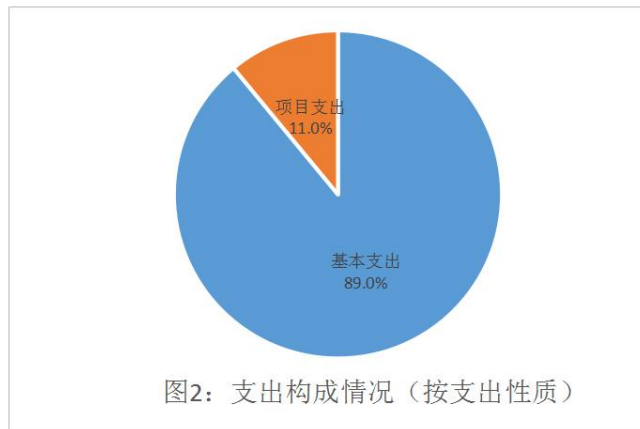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80.1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0.13 万元，占 100%；如图所示：



图1：收入构成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82.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3.6 万元，占 89%；项目支出 9.09 万元，占 11%；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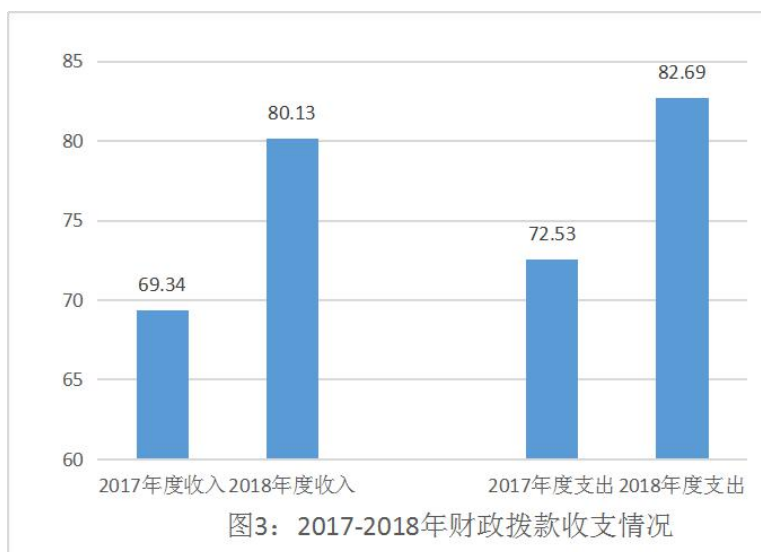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7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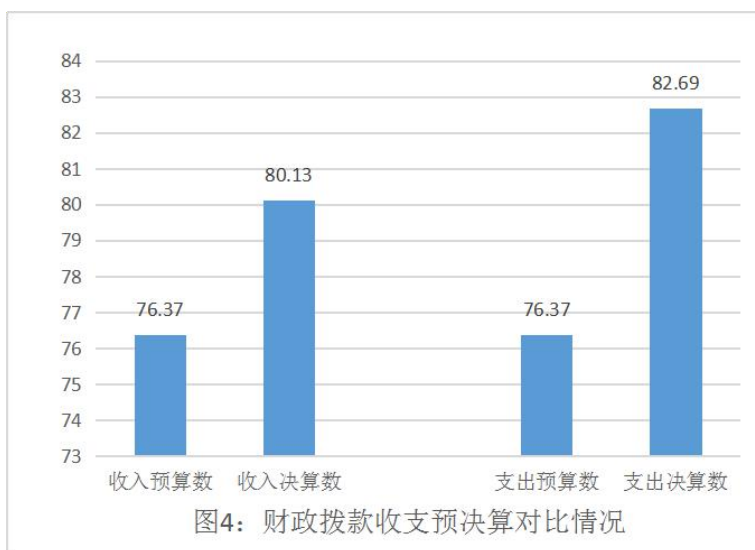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80.13 万元，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合计 82.69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96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4 万元。

本部门 2018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0.13 万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10.79 万元，增长 15.56%，主要是增加人事代理工作人员一名，劳务派遣人员一名，工资和费用增加；本年支出 82.69 万元，增加 10.16 万元，增长 14.01%，主要是新增人事代理人员经费和劳务派遣人员经费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0.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92%，比年初预算增加 3.7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一名劳务派遣人员费用；本年支出 82.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27%，比年初预算增加 6.3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一名劳务派遣人员费用以及 2017 年结转结余支出。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2.6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 69.16 万元，占 83.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68 万元，占 6.9%；住房保障(类)支出 3.6 万元，占 4.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26 万元，占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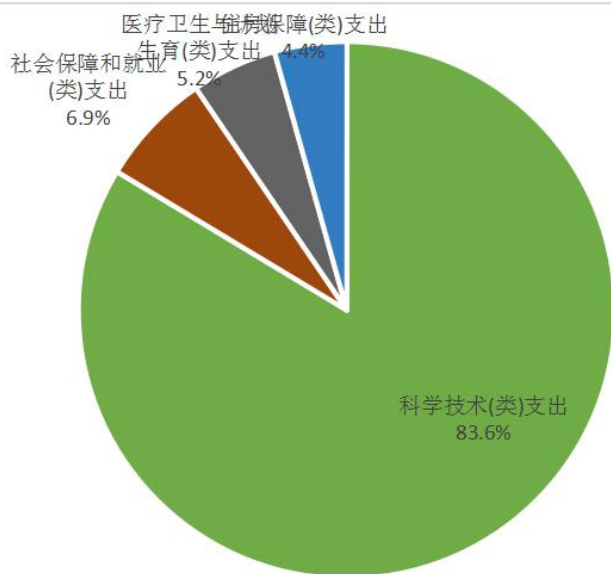


图5：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3.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3.1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0.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0.69 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 1.81 万元，降低 72.4%，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 2017 年度决算数减少 1.4 万元，降低 67%，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 2017 年大幅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本部门未发生此类支出，未安排年初预算，2017 年也未发生此类支出。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69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年初预算减少 1.81 万元，降低 67%，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执行派车制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未发生此类支出，未安排年初预算，2017 年也未发生此类支出。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18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 1.81 万元，降低 72.4%，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

节约要求，严格执行派车制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未发生此类支出，未安排年初预算，2017 年也未发生此类支出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依据《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和《科普法》，开展科普活动。一是重点人群科普培训。二是重点组织好全国科普日活动，组织参与科技活动周等重点科普宣传活动；三是加强镇、街科协和园区科协等基层科协体系建设。

2、组织学术交流活动。一是评价激励和示范带动相结合，增强学会的学术影响力；二是引领科技社团发展，推动科技创新和社会管理创新；三是发挥民间科技交流渠道作用；四是加强我区科技团体与区外科技组织的交流与合作。

3、负责系统综合业务管理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18 年，我部门对各个项目开展情况进行考评计分，共有三个参评项目，其中最高分 87 分，最低分 78 分，平均考评得分 83.7 分。下年度将通过健全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1、开展了科技周、科普日等宣传活动。组织协调农业、人社、卫生、三镇两街等单位部门，深入镇街、村居、集市开展科技培训咨询、科普宣传、专家义诊、就业服务等活动 13 场次，发放科普资料 8000 余份。同时，组织海悦心理卫生服务中心开展 6 次线上微课堂，通过绘画、音乐、讲述、互动等方式进行综合授课，普及健康的科普心理知识。完成了省市区科技周、科普宣传日的工作任务

2、开展了形式多样的青少年科普活动。

3、加强了科普基地建设，科普宣传栏每季度更新内容，及时维护。提高了我区居民的科学素质

4、通过开展科技培训、金桥工程，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三）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

						部门决算量化评价表			
单位名称：河北省秦皇岛市北戴河区科学技术协会									
评价指标						计算值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80	预算编制的准确完整性	25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4.92	4.5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
				非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10		10.0	非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
				年初结转和结余预决算差异率	5			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扣1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每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3	13.10	1.5	人员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2	-0.72	1.5	公用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
		预算执行的有效性	45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10.0	人员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7.91	9.0	公用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	10	1.66	9.5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支出调整预算数总计）*100%	结转和结余率＝0，得满分；结转和结余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	5		4.5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收回存量资金占上年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比重	5	-643.49		财政收回存量资金：（财政收回存量资金数/上年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数）*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5	-72.42	5.0	“三公”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1分，减至0分为止
		预算编制及执行的规范性	10	项目支出中开支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	10		10.0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项目支出合计*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务状况	15	资产状况	7	资产类往来款变动率	7		7.0	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负债状况	8	负债类往来款变动率	6		6.0	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事业单位借款变动率	2		2.0	短期借款+长期借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人员情况	5	在职人员控制	3	在职人员控制率	3	100.00	3.0	在职人员数：（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控制率≤100，得满分；控制率每超1%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补助）人员控制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人员增减率	1		1.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补助）开支在职人员数：（本年数－上年数）/上年数*100%	增减率≤0，得满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时，增减率＞0，扣减1分。
		其他人员控制	1	其他人员增减率	1		1.0	其他人员数：（本年数－上年数）/上年数*100%	增减率≤0，得满分；增减率＞0，扣减1分。
合计	100	—	100	—	100	—	85.5	—	—

注：1. 财务状况不含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和民间非营利组织。

2.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评价指标中，中央部门上年、本年年末结转和结余数均不含暂付款。

3. 各项评分标准中，对于分子不为0且分母为0的情况，按0分计算；分子、分母同为0的情况，按满分计算。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4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0.08 万元，降低 0.01%。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合理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18 年度结转结余 1.4 万元，为未完成的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支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填列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一）资本性支出：填列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